

证券代码：873019

证券简称：恒丰达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确认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贺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 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

披露的《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恒丰达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4 日